

证券代码: 300335

证券简称: 迪森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02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基于对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远征先生(CHANG YUANZHENG)拟于2024年02月07日起6个月内, 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 其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 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3、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全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 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远征先生的通知, 计划以其自有或自筹资金自2024年02月07日起6个月内, 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 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常远征先生(CHANG YUANZHENG)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等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CHANG YUANZHENG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43,391	0.43%

3、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披露的增持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07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详见临时公告 2023-045 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远征先生（CHANG YUANZHENG）计划自 2023 年 12 月 08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详见临时公告 2024-001 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远征先生（CHANG YUANZHENG）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0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累计增持金额约为 100.17 万元。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4、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远征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如下：

姓名	职务	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万元）
CHANG YUANZHENG	董事长兼总经理	500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拟增持的股份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02 月 07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参与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承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2月06日